

证券代码：600740

证券简称：山西焦化

编号：临2019-001号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向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92号），核准公司向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发行666,468,60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65,000万元。

为规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1月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千峰南路支行	75310188000324235

该专项账户中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公司将严格遵照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与开户银行、承销机构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8 日